

#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翔发集团工程类限额内直委项目预选劳务承包商征集公告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璟公司”）经营需要决定建立 2025 年度翔发集团工程类限额内直委项目预选劳务承包商（以下简称“预选承包商”）名录库。按照国璟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工程管理办法》等制度及具体项目要求，从取得资格的预选承包商名录库中选取劳务单位承担相应的劳务大清包任务。

### 一、目的

厦门市翔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国璟公司的参股股东，为加快翔发集团限额内直接委托项目的施工响应，缩短国璟公司劳务单位选定周期，采用从预选承包商名录库随机摇球抽取委托方式。

### 二、适用范围

1. 厦门市翔发集团及二级单位代建项目可直接委托国璟公司施工项目（指按规定不需要公开招标的，即“限额内”项目）。

2. 属于合作拓展项目委托翔发集团代建并直委国璟公司实施的项目可不参与摇球委托。

3. 符合国璟公司《业务拓展专项奖励办法》约定事项，办理合作拓展并签署合作拓展协议的项目不参与摇球委托。

4. 根据国璟公司发展需要，国璟公司可对预选承包商名录库进行优化管理（含修库、扩库、中止及重大调整）。

5. 其他未明确事项提报国璟公司领导小组专题会商议确定。

### 三、本次预选承包商名录库的使用时间、劳务类别及承接方式

(一) 本次拟建立的预选劳务承包商名录库有效期为2025年8月起执行至新的年度方案实行终止。

(二) 本次征集3个专业类别劳务：建筑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本次各专业征集8家。

2025年度工程类预选劳务承包商类别及征集入选数量		
劳务类别	本次征集数量 (家)	劳务工程细分
装饰装修工程	4-8	装饰装修工程、教育附加工程、零星修缮工程等。
市政公用工程	4-8	市政公用工程、道路修缮、图斑整治工程、清淤工程、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等。
房屋建筑工程	4-8	防水工程、结构加固工程、土建工程、消防改造工程等。

(三) 入库后项目承接方式：

1. 入选2025年限额以下直委工程项目劳务预选承包商名录库的劳务承包商，采用摇球方式可参与各专业项目劳务大清包，所承接项目结算价为：财政审核价（业主委托第三方审核价）综合完税后下浮结算，具体下浮率根据项目情况国璟公司评估确定。

2. 为确保每家供应商都能参与项目劳务，采用按批次递减随机摇球抽取方式（即三个专业类别中同类别预选承包商全部纳入当批次摇球，中标单位不再参与当批次的后续摇球，以此类推，当全部入围单位全部分配到项目后，开始新的批次，如此往复循环分配承接任务）。

#### 四、预选承包商遴选范围

本着提高效率、同时对供应商进行优胜劣汰，2025年度预选劳务承包商遴选范围及来源：

- (一)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国璟公司工程部等单位或部门推荐。
- (二) 公开征集满足要求的劳务单位。

#### 五、入库要求

##### (一) 基本资信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代表应有授权委托书。

2. 注册资本应不低于 100 万，提供部分或全部实缴金额凭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企业资质要求：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4.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记录，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规、违法记录。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设备、专业技术人员。

##### (二) 资信细项要求

一级分类	二级类别	注册资本	注册年限	行业资质	业务经验要求
工程类	劳务分包	≥100 万	成立时间≥2 年，提供完税证明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业绩要求：承接同类业务≥3 个。

##### (三) 供应商禁入要求

1. 禁止引入经媒体、政府主管部门曝光或内部公示存在违法经营、欺诈、供应假冒产品、信誉较差、商业行贿等行为的供应商。

2. 禁止引入曾因不良表现被国贸服务除名的法人或取消入库资格的供应商。

3. 禁止引入国璟公司重点岗位或采购岗位人员的直系亲属（至少包括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代表或堂亲戚）在供应商处从事管理岗位或直接持有股份的此类供应商。

4. 禁止引入被国贸服务、国璟公司列为黑名单的供应商。

## **六、供应商管理**

提交入库申请的供应商应认可国璟公司的经营管理制度，入库后同意服从国璟公司供应商管理：

1. “供应商管理”是指包含对供应商限额编制、资格预审及考察入库的事前管理、日常运用及专项履约的事中管理及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估定级及优胜劣汰的事后管理。

2. 供应商入库考察评分定级分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各批次合格供应商在公司内网平台公示。

3. 合格供应商根据具体履约评估结果定级：优秀供应商、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黑名单供应商。

4. 三大类别中各细分标签供应商本次计划征集不超过 8 家；新增供应商考察入库时，若供应商已满足 8 家，国璟公司将对库内供应商进行梳理汰换。

5. 供应商入库后应遵守国璟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工程项目采购管理规定》、《施工现场承包单位安全管理奖罚细则》等管理制度。

## 七、重要事项提醒

1. 入库供应商应对提交的申请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提交虚假材料及瞒报有关情况的，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入库资格。

2. 提交申请登记入库资料不代表入库成功，须经过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内部评审，审批完成后方可最终确定是否入库。择优后确定的供应商纳入我司合格供应商库。

3. 入库申请采用两阶段审核

第一阶段：供应商先提交电子资料进行资格预审（扫描二维码填报）。

第二阶段：预审通过后，我司将组织人员实地考察，并提交考察核实意见报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组织评审。

请详细查看  
本文件后微  
信扫码填报，  
谢谢配合！



微信扫码打开页面

## 八、申报地点及联系方式

凡符合本公告要求，有意愿进入我司合格供应商库的单位，请按本公告要求先提交入库申请。本征集自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 16:00 止。预审合格单位请提交申请材料到厦门国璟环境有限公司（翔安区鸿翔西路 1888 号之二号楼 3 楼）。

收件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18750679929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5 日

## 附件一：意向企业应提交的资料及编制要求

意向企业应根据各自专业能力及资源优势，审慎申报专业类别，可同时申报多个劳务类别。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企业基本情况表（含营业执照、专业资质等请提供相关文件）
3. 履约承诺书
4. 廉政承诺书
5. 能到岗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
6. 企业业绩情况表
7. 准入承诺函
8. 如有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 ★以上材料具体编制要求：

1. 申报材料每页均需加盖公章；
2. 申报材料均需用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编制目录按照（申报材料目录）；
3. 如申报多个专业时，各申报材料应独立装订成册；
4. 申报的材料应清晰易于辨认，如因材料模糊或表达不清，将视为该内容无效，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申报单位负责；
5. 所提交的资料均应真实有效，且均在有效期内；
6. 本次申报不接受邮寄，超过规定的截止时间递交的材料，我方将会拒收。

## 附件二：2025 年度翔发集团工程类限额内直委项目预选劳务承包商 征集方案

1. 2025 年度征集的预选承包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
2. 2025 年度预选承包商入库后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国璟公司相关部门复核，确认事实的将取消其 2025 年度的预选承包商资格：
  - (1) 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
  - (2) 不服从国璟公司管理，拒绝签订履约承诺书的；
  - (3) 中标后，主动放弃中标资格的；
  - (4) 受区级及以上通报批评；或被行业主管部门取消在本地区承接相应专业业务资格的；发生讨薪事件或被行业主管部门记录不良行为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
  - (5) 工作配合程度差，经约谈一周内仍未改正的，国璟公司、代建单位、业主单位等发出工作通知后，发生次数大于等于 3 次未响应的；
  - (6) 出现安全责任事故、重大质量事故，造成不良影响的；
  - (7) 发生影响恶劣事件；
  - (8) 工作严重失误，对与之有关的工作进度、质量、造价产生恶劣影响的；
  - (9) 本年度履约考评不合格、专项考察评定为黑名单供应商；
  - (10) 预选承包商违反合同主要条款的情况；
  - (11) 供应商在工程决算中，存在高估冒算、虚报冒领、偷工减料等现象，造成恶劣影响的；
  - (12) 因预选承包商过错造成工程项目概算超估算、预算超概算现象，造成负面影响的。

(13) 其他经国璟公司认定为负面影响的情况。

### 3. 资格确定及名单公布

在申报期间后，成本部将对申报企业进行资格初审，征集截止后成本部将汇总初审合格单位报招投标领导小组组织评审，招投标领导小组根据《供应商管理办法》及本方案，确定和公布入选的预选承包商。

若个别品类经初审合格的预选承包商数量不足 4 家的，待本次征集结束后，根据需要再按本方案对个别数量不足的专业进行补充征集。

## 附件三

### 2025 年度工程类预选承包商管理

1. 入选企业应在名单公布后一周内提交《入选履约承诺书》（详见附件），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每个劳务类别 5 万元，申请多个劳务类别累计缴纳（例：若申请通过 2 个劳务类别按  $5*2=10$  万）。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履约承诺书及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若 2025 年度资格有效期满后未顺延，国璟公司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原则上退还至原缴交账户）。

2. 履约保证金使用：因入选企业在履约合同过程中发生下述未能履约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情形之一时，该企业承诺完全同意国璟公司将通过动用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来保证乙方履约或赔偿国璟公司损失。

①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规分包的，没收履约保证金；

②进度达不到国璟公司、工程项目代建或项目甲方要求的进度目标时，按具体项目进度影响情况和主合同约定处罚；

③不接受国璟公司按其内控制度进行任务分配或委托的，没收履约保证金。其中，因发生不可抗力或疫情等社会突发情况无法履约的，经国璟公司审核确认可不予没收履约保证金；

④对承诺人员不能到位，我司可按照每人次 1000 元进行处罚，最多不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

2. 入围劳务单位中标具体项目工程任务后，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1 个日历天内与项目所属工程部对接，同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并开展相关工作。逾期未做出书面响应或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国璟公司可另行安排劳务单位承接。

3. 入选企业接受工程任务委托后，应严格按合同履约，并接受国璟公司的过程监督与考评。

4. 暂停承接及退出预选承包商库。

①预选承包商所承接的项目未按规定时效内完成。其中未完成项目验收、结算送审项目累计达到 6 个或未结算项目造价累计达到 600 万元，预选承包商应暂停新的项目承接，着重完成滞后结算项目验收结算。

②预选承包商公司发生重大事故、被吊销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或暂停营业，国璟公司为了确保正常的经营管理，将暂停该预选承包商的承接项目资格（以我司发函时间为准）。

③入选预选承包商名录库的企业，因自身原因提出申请暂停入围参与摇号资格的，经国璟公司审批后，可暂停参与摇号，但年度累计不超 3 次或暂停期间不超 3 个月，非同批次摇号重新启用后可就近直接入围参与摇号（同批摇号次只能参与一次）。

④预选承包商采用单个项目评价和年度考核。根据年度考评得分由高往低进行排序（并列得分按班组当年度总完成项目的竣工结算价金额排序，总顺位往下排序）。年度考核采取末位淘汰制，每年移除年度考核不合格预选承包商，同时公司按项目开展需求适时补充新预选承包商。

⑤预选承包商提出退出预选承包商库申请，应将已施工完成的项目完整结算、移交完整结算资料、工程档案资料、劳务工资应支付完成并签订劳务工资结清证明。退出劳务库申请应经国璟公司审核、审批后执行。

⑥未有效响应公司任务分配：预选承包商在参加具体项目摇号分派任务时，1 次摇号中标后由于预选承包商原因未能与招标人签订劳务合同（视为放弃预选承包商资格）1 次的，我司有权取消其 1 个项目的

顺位摇号资格；2次摇号中标后由于预选承包商原因，未能与我司签订劳务合同2次的，暂停3个月入围资格（以我司发函时间为准），以此类推，累计达3次（含）以上的，取消其年度入围资格，预选承包商不得有异议。

⑦项目摇号分配后，若因业主原因项目无法落地实施，视为当轮次已参与摇号，只能待下一轮摇号。

5. 预选承包商引荐外部项目（翔发集团直接委托项目外），可获得当期直委项目优选权，优先承接项目数跟引荐项目对等（即引荐2个项目落地，可获得优选权2个项目），优先级项目派位完成，原先顺位号继续履行。

6. 在我司承接的项目上，预选承包商劳务施工作业优秀，得到业主方表扬信或证书等按国璟公司相关奖励办法执行；受到1次区级表彰或表扬奖励项目优选参与权1次；受到1次市级及以上表彰或表扬奖励项目优选参与权2次。

7. 如遇预选承包商名录库有效期延期，则预选承包商考评、退回履约保证金等工作相应延期。

8. 国璟公司工程部按《供应商管理办法》、《2025年度翔发集团工程类限额内直委项目预选劳务承包商资格认定及履约考评工作方案》及相关规定管理入选企业。

#### 附件四：

### 预选承包商入围评分办法及标准

1、本次征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预选承包商进行评价。

2、本次征集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审小组对各单位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3、确定入围单位的原则：评审小组对申请文件进行认真地审核和评议，并按如下程序确定入围单位。评审小组首先对各预选承包商做资格评审，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综合评分。

4、若满足资格要求的预选承包商不足 3 家，则重新征集。

5、若满足资格要求的预选承包商大于等于 3 家的，则招投标领导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专业预选承包商进行评定。招投标领导小组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就每个资格评审合格的预选承包商的投标文件及其对征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统计每个通过审核的预选承包商的商务、技术得分（预选承包商的商务、技术得分为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就是对该投标文件的评标结果。评标小组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名，并推荐排名在前 8 名的预选承包商为中标候选人，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审批确定入围单位。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资格评审标准：**

1、预选承包商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2、预选承包商应具备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

(1) 商务因素分 F1 (满分 50 分)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1-1	5	根据预选承包商成立年限情况, 年限 $\geq 8$ 年得5分, $8 >$ 年限 $\geq 5$ 年得3分, $5 >$ 年限 $\geq 2$ 年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原件备查, 没有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1-2	10	根据预选承包商上一年度的财务指标: 已交税金 $\geq 300$ 万得10分, $300$ 万 $>$ 已交税金 $\geq 200$ 万得8分, $200$ 万 $>$ 已交税金 $\geq 100$ 万得6分, $100$ 万以下为5分。提供完税证明材料复印件, 原件备查, 没有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1-3	5	劳务预选承包商取到安许证, 安许证书在有效期内得5分, 没有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1-4	5	根据预选承包商实缴资本: 1、实缴资本=注册资本(5分) 2、实缴资本 $\geq$ 注册资本 $\times 30\%$ (3分) 3、实缴资本 $<$ 注册资本 $\times 30\%$ (1分)
1-5	5	对预选承包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所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价,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 满分 5 分。(类似工程指 10 万元以上类似工程, 预选承包商必须提供该业绩项目以下资料: (1) 合同文本复印件; (2) 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原件备查; 如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该项业绩完整资料的评标小组对该项业绩不予采信)
1-6	5	在厦固定办公场所情况: $300$ m <sup>2</sup> 以上得 5 分, $200 \sim 300$ m <sup>2</sup> 得 4 分, $100 \sim 200$ m <sup>2</sup> 得 3 分, $100$ m <sup>2</sup> 以下 2 分;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没有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1-7	15	对预选承包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引荐项目到国璟公司实施的, 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证明得 5 分, 满分 15 分。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为合作拓展项目, 并已经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原件备查; 如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该项业绩完整资料的评标小组对该项业绩不予采信)

1-8	-30~0	<p>若承包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国璟公司或翔发集团有过履约合作，劳务大清包履约过程中：</p> <p>1、受到业主方投诉或按国璟公司相关奖惩办法触发 A、B 红线处罚标准的，每触发一次扣减 10 分；</p> <p>2、发生调薪事件，每触发一次扣减 10 分；</p> <p>3、不遵守建设单位、代建单位或国璟公司内控管理，多次提醒未改进，每触发一次扣减 10 分；</p> <p>3、受到监督部门记 P6 及以上处罚或达到区级及以上处罚每触发一次扣减 30 分；</p> <p>4、其他国璟公司认定基于历史合作履约情况，评估不适合入库的扣减 30 分；</p> <p>5、未触发以上事项的不扣分。</p>
-----	-------	--

(2) 技术因素分 F2 (满分 50 分)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2-1	15	提供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配备表，承诺项目管理人员按项目要求配备，所配备人员须均为本公司人员，此项满分 15 分，否则此项不得分。（格式见附件）
2-2	10	提供劳务组织方案及协调措施方案，此项满分 10 分，否则此项不得分。（格式自理）
2-3	5	<p>1、有安全管理制度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及安全知识培训（5 分）</p> <p>2、有安全管理及检查制度（2 分）</p> <p>3、无安全管理及检查制度（0 分），否则此项不得分。</p>
2-4	10	承诺承接项目专职安全负责人按项目要求配备，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专职安全员 1 人，满足要求得 5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 人加 2.5 分，本项最高得分 10 分。所配备人员须均为劳务公司人员。提供社保证明。
2-5	10	能承诺有足够的人、物力等资源提供优质服务，并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对施工安排响应迅速，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 规范和规定组织施工和管理。此条承诺得 10 分，无承诺不得分。（格式自理）

### (3) 企业综合得分的计算

企业综合得分=商务因素分+技术因素分(企业综合得分  $FA=F1+F2$ )。

根据以上评分排序推荐为预选承包商入库资格。若经评审得分相同，按实缴注册本金大的优先，若再并行则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先后。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企业住址）的  
\_\_\_\_\_（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  
\_\_\_\_\_（企业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与贵方  
组织的工程类预选承包商名录库建立的有关工作，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  
一切与工程类预选承包商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_\_\_ 月 \_\_\_ 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2028 年6  
月30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单 位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 字）

身 份 证：\_\_\_\_\_

被 授 权 人：\_\_\_\_\_（签 字）

身 份 证：\_\_\_\_\_

被授权人电话：\_\_\_\_\_

被授权人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附在本  
表后。

## 2. 企业基本情况表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济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所有制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全民所有制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物资类	
营业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				
	注册号码		注册资金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营业范围		员工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号		
供应商资质	资质名称	批准时间	审批机关	是否年检	
业绩、财务等相关资料(提供附件)	实际操盘主体&专业				
	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				
	近三年财务报告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网址					
传真			电子邮箱		
业务负责人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 3. 履 约 承 诺 书

致：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申请参加贵司 2025 年度预选承包商报名,在此我司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贵司有关限额项目预选劳务承包商和项目招标的一切规定。

2. 若取得预选承包商资格, 我司保证:

(1) 凡确定项目中标, 不论项目投资额大小, 本企业自主独立完成工程项目涉及的业务, 不买标卖标; (2) 接到中标通知后 3 个日历日, 与贵单位签订《劳务合同》, 或作出书面响应, 并按《合同》约定严格履行义务、开展工作,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3) **入选名单发布后一周内提交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后退还时, 不计取利息;** (4) 项目中标后, 不予任何理由提出放弃承接项目业务, 若放弃承接中标项目业务, **同意贵司没收履约保证金, 并取消预选承包商资格;** (5) 对因我司责任造成对贵司经济和其他损失, 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6) **同意贵司根据业务开展、经营内控管理需要增加或减少预选承包商。**

3. 完全同意承接的工程任务涉及的计费按相关规定执行, 结算以翔安区财政审核中心 (或有权部门、贵司、第三方等) 审核为准。

4. 我司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真实有效, 若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责任。

5. 完全同意因我司在履约合同过程中发生下述未能履约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情形之一时, 贵司可通过动用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来保证我方履约或赔偿贵司损失:

①将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的, 没收履约保证金;

②报告编制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的进度目标时的，按具体项目进度影响情况和合同约定处罚；

③不接受甲方按其内控制度进行任务分配或委托的，没收履约保证金；

④对承诺人员若不能到位，贵司可按照 1000 元/人进行处罚，最多不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

6. 在工程项目招标、实施过程中，我司若有违约行为，愿承担所有违约责任（含经济损失）。

7. 我司保证严格按贵司所要求的时限办理并履行相关手续，逾期者视为自动放弃预选承包商入围资格或具体项目中标资格，并按上述第 2 条第（4）（5）款执行。

8. 在承接具体工程任务时，本承诺书将与承接具体工程任务签订的《劳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 如遇贵司决定延长预选承包商名录库有效期的，我司同意该决定，并积极配合贵司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业务类型：\_\_\_\_\_ 承诺单位（公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2025 年 月 日

履约保证金收款账号（入选后交纳）

公司名称：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厦门银行翔安支行

账户：80105000008888

## 4. 廉 政 承 诺 书

致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方系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璟工程）的供应商、服务商或合作商，在相关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洽谈、供货、服务、承揽、技术合作交流、付款)中接触国璟工程相关人员和资讯，在廉洁义务和操守方面做出如下承诺：

一、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有关要求进行各项业务活动。

二、不向国璟工程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金、礼品（含有价证券）；不向国璟工程的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报酬的劳务和其它服务；不为国璟工程的工作人员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任何活动；不为国璟工程的工作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赞助费、宣传费、咨询费、劳务费等；不为国璟工程工作人员报销任何名义的个人消费凭证。一经发现上述行为，取消供应商资格。

三、不与其他经营者串通报价和投标，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不在工程建设的预决算编制工作中弄虚作假、高估冒算。

四、承诺方在与国璟工程达成和交易履行过程中，提供的资质证明、证照、企业及个人资料、住所、产品名称、规格、品质、服务标准、票据、权证、权利限制均为真实，不存在虚假、期满、伪造、变造行为，如上述情况发生变更，承诺方需在 5 个工作日内通知国璟工程备案存档。

五、承诺方禁止提供仿冒品（包括但不限于如贴牌、掺杂掺假，以次充好，以旧冒新、以不合格冒充合格）或不符合国璟工程所需规格之商品提供国璟工程使用。

六、承诺方同意国璟工程依其保密制度所划列的机密资料可包括一

切关于国璟工程，无论是否有价值，被公开或正在采取保密措施的书面、口头或以其他形式呈现、保存之资讯、承诺方与接受机密资料五年内均有保密义务，未经国璟工程同意不得利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交付。

七、为净化采购相关秩序及环境，可至国璟工程进行投诉或申报。

八、违约责任

承诺方承诺如违反本承诺书所述任何义务，无论是否给国璟工程造成损失，承诺方将承担一切责任，并就国璟工程实际造成的经济、名誉损失进行赔偿。国璟工程有权解除双方合同并不负任何违约责任，有权从应付承诺方账款中扣罚，并可采用法律手段索赔。

九、自觉接受监督。

特此承诺。

2025年 月 日

### 5. 能到岗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负责人				
安全员				
资料员				
其他人员				



## 7、准入承诺函

厦门国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对我\_\_\_\_\_公司资质等级、业绩能力及施工能力等的认可，准予我公司加入贵公司合格分包企业名录。现就与贵公司合作期间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 已知悉贵公司所有相关管理制度，并郑重承诺将严格执行贵公司有关施工生产、招标、技术质量、安全文明等方面的规章制度。

2. 承诺根据分包合同工期要求进行施工，若因工程进度缓慢而贵公司要求抢工时，我公司将确保有相应的人员、机械设备以及资金等的投入，使工程能够按质按量完成。

3. 承诺施工过程中按分包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同时不以工程款拖欠为由延期支付或拒付农民工工资。若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由我公司无条件进行支付，并按分包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若发生农民工劳资纠纷及农民工工资拖欠等相关维权纠纷的，均应由我公司自行负责解决，贵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若因我公司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贵公司先行清偿的，贵公司除依法向我公司进行追偿外，另按分包合同暂定总额的 2% 向我公司主张违约赔偿责任。

4. 施工期间，我公司与第三方签订的劳动、租赁、买卖、施工以及加工承揽等一切经济类合同与贵公司无关。我公司在施工工地发生的一切合同债务、侵权责任均由我公司履行和承担。

5. 我公司承诺给贵公司开具的发票真实、合法、有效。若日后贵公司发现或者被有关部门查出发票有任何不合规问题，完全由我公司承担一切后果，给贵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公司负责赔偿。

上述事项产生的所有费用，贵公司有权从我公司的任何到期款项中予以划扣，不能足额划扣的部分贵公司对我公司享有追偿权（未按分包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并致使发生农民工讨薪事件的，发生一次按拖欠农民工工资额的三倍扣除罚款）。

本承诺函不可撤销，一式两份，均由贵公司收执。

承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捺印）：

时间： 年 月 日

## 8、如有补充的其他资料